

江苏省第二类医疗器械/体外诊断试剂注册 技术审评报告

产品名称	电子支气管镜		
注册人名称	新光维医疗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		
注册形式	☒ 拟上市注册申请	☐ 优先 ☐ 应急	
	☐ 许可事项变更注册申请 （有源/无源）	☐ 产品名称变化 ☐ 型号、规格变化 ☐ 结构及组成变化 ☐ 适用范围变化 ☐ 产品技术要求变化 ☐ 注册证中“其他内容”变化 ☐ 其他变化	
	☐ 许可事项变更注册申请 （体外诊断试剂）	☐ 产品名称变化 ☐ 包装规格变化 ☐ 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变化 ☐ 适用仪器变化 ☐ 阳性判断值或参考区间变化 ☐ 产品技术要求、说明书变化 ☐ 适用的样本类型变化 ☐ 适用人群变化 ☐ 临床适应症变化 ☐ 其他可能改变产品安全有效性的变化	
	☐ 延续注册申请		
结构特征	☒ 有源 ☐ 无源 ☐ 体外诊断试剂		
技术审查内容			
产品概述			
规格型号/包装规格	RB-HS100、RB-HM100、RB-HL100、RB-HD100F、RB-HD100		
主要组成成分	产品由操作部（含吸引按钮）、插入部（包含先端部、弯曲部和软性部）、插头部和附件组成。附件包括钳子管道开口阀、钳子/灌流插头。		
适用范围/预期用途	产品与本公司的摄像系统（ETW-HD 系列或 ETF-HD 系列）配合使用，通过视频监视器提供影像，供气管、支气管及肺的观察、诊断、摄影和治疗中成像。		
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	不适用		
分类编码	06-14		
注册人住所	苏州工业园区青丘街2号		
生产地址	苏州工业园区青丘街2号		
同类产品该产品既往注册情况			
1. 该产品为拟上市注册。 2. 同品种：电子支气管内窥镜，注册证号：国械注进 20172066061			

电子支气管内窥镜，注册证号：国械注进 20182062271 一次性使用电子支气管内窥镜，注册证号：苏械注准 20222060169	
有关产品安全性、有效性主要评价内容	
（一）工作原理：电子支气管镜自带的 LED 灯发出的光照射到体腔内。头端部的图像传感器（CMOS）将接收到反射光信号转换为电信号，通过电缆线传输到摄像系统主机，摄像系统主机接收来自内窥镜的图像信号并转换成影像信号，最终呈现在显示器的屏幕上。 （二）材料：符合生物学评价的要求。 （三）电气安全：符合 GB9706.1-2020、GB9706.218-2021 标准的要求。 （四）电磁兼容：符合 YY9706.102-2021、GB9706.218-2021 第 202 章的要求。 （五）临床评价：该产品依照《医疗器械临床评价技术指导原则》，与同品种器械电子支气管内窥镜，可比器械电子支气管内窥镜、一次性使用电子支气管内窥镜在适用范围、技术特征、生物学特性等方面相似。通过搜集同类产品的临床数据，证明该类产品在临床使用中的安全有效。 （六）体考情况：整改后通过核查。生产地址、规格型号等产品信息与注册资料一致。 综上所述，该产品符合医疗器械安全有效的各项基本要求。	
企业提供的证据	
检验机构及报告编号： 检验机构：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杭州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； 报告编号：G20234892、G20234892-D	
存在问题及主要补正意见	
见补正通知书	
企业针对“存在问题及主要补正意见”提供的证据或修改的内容	
申请表、概述、产品描述、适用范围和禁忌症、产品技术要求、产品检验报告、化学和物理性能研究、临床评价资料、产品说明书已完成补正。 本申报项目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/体外诊断试剂产品注册。经审查，产品注册申报资料： ☒ 符合技术审评要求，建议准予注册。 ☐ 申请资料不符合技术审评要求，建议不予行政许可。 ☐ 同意企业申请，建议准予撤回。 ☐ 其他。	
体系核查内容	
检查依据	☒ 医疗器械注册质量管理体系核查指南 ☒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☐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无菌医疗器械 ☐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植入性医疗器械 ☐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体外诊断试剂 ☐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定制式义齿 ☐ 参照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无菌医疗器械 ☐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独立软件 ☐ 其他（专项方案等）
检查结论	☐ 通过核查 ☐ 未通过核查，建议不予注册 ☒ 整改后通过核查 ☐ 整改后未通过核查，建议不予注册